

中国石油大学（华东）考点

关于 2017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位考生：

现将 2017 年全国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考试有关事项和要求通知如下，请考生遵守并互相转告：

1、考生请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—2016 年 12 月 26 日从报名网站下载《准考证》，考生凭二代身份证和准考证进入考点。

2、考试时间安排如下：

12 月 24 日 上午（8：30-11：30）思想政治理论\管理类联考

下午（2：00-5：00）外国语

12 月 25 日 上午（8：30-11：30）业务课一

下午（2：00-5：00）业务课二

3、我校报考点全部考场均设在青岛校区南教楼，考点办公室设在南教 110（西门入口北侧）。

4、根据山东省统一安排，考生需每单元考试更换考场，具体考场安排以考生下载《准考证》中考试地点为准。考场与教室对应关系表将于考前一天，即 2016 年 12 月 23 日（周五）下午在南教西大门前公布，并同时在我校研究生招生网页提供查询，望考生提前熟悉考场。

5、考生进场时间为每场考试开始前 30 分钟（即上午 8：00，下午 13：30），开考 15 分钟后，迟到考生不得入场参加本科目考试，提前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。请考生注意掌握时间。

6、为了预防作弊，从严治考，考点配备了无线信号屏蔽仪、金属探测仪、无线耳机吸铁棒、监考大师、二代身份证识别仪等反作弊设备。请考生入场时配合检查。

7、为了方便考生、加强管理，本考点统一配备下列物品：①在每个考场配备了钟表。②为每个考生准备文具袋：含 2B 铅笔、橡皮、黑色中性签字笔、小刀、直尺和胶棒（前三科每科考试结束后，需将文具放回袋内，摆放在桌子上，不要带走）。

考生**必须且只须**凭有效二代身份证和准考证进入考点（南教），禁带上述文具及包、书本、演草纸、手机、手表等。考点不负责保管考生

物品，请考生提前妥善安排。

8、请考生认真遵守《考场规则》。

9、为了加强监督，考试期间在南教西大门设有举报箱，我校纪委办公室、监察处监督电话：0532-86983322，山东省教育招生考试院的举报电话：0531-86162757。

2016年12月19日

附：考场规则

考 场 规 则

一、考生应当自觉服从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员等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，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相关工作地点的秩序。

二、考生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居民身份证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。应当主动接受监考员按规定对其进行的身份验证、安全检查和随身物品检查等。

三、考生只准携带规定的考试用品（如黑色字迹签字笔、铅笔、橡皮、绘图仪器等）或者招生单位在准考证上注明的所需携带的用具。不得携带任何书刊、报纸、稿纸、图片、资料、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（如手机、照相设备、扫描设备等）或者有存储、编程、查询功能的电子用品以及涂改液、修正带等物品进入考场。

考生在考场内不得传递文具、用品等。

四、考生入场后，对号入座，将准考证、有效居民身份证放在桌子左上角以便核验。准考证正、反两面在使用期间均不得涂改或书写。考生领到答题卡、答题纸、试卷后，应当在指定位置和规定的时间内准确清楚地填涂姓名、考生编号等信息，考生将条形码在试卷上取下后粘贴至答题卡指定位置。漏贴条形码、漏填、错填或者字迹不清的答卷将影响评卷结果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遇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等分发错误及试卷字迹不清、漏印、重印、缺页等问题，可举手询问；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员

询问。

五、开考信号发出后，考生方可开始答题。

六、开考 15 分钟后，迟到考生不准进入考场参加当科考试，交卷出场时间不得早于当科考试结束前 30 分钟。考生交卷出场后不得再进场续考，也不得在考试管理机构规定的区域逗留或者交谈。

七、考生应当在答题纸的密封线以外或者答题卡规定的区域答题。不得用规定以外的笔和纸答题，写在草稿纸或者规定区域以外的答案一律无效，不得在答卷、答题卡上做任何标记。答题过程中只能用同一类型和颜色字迹的笔。

八、考生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，不准吸烟，不准喧哗，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，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者有意让他人抄袭，不准传抄试题、答案或者交换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，不准将试卷、答卷、答题卡或者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
九、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，考生应当立即停止答题并停笔。

全国统一命题科目的试卷和答题卡放在桌上，由监考员逐一收取。自命题科目，由考生将试卷、答题卡、答题纸（或者答卷）装入原试卷袋内并密封。经监考员逐个核查无误后，方可逐一离开考场。

十、考生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务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及《刑法修正案（九）》相关条款进行处理并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。